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产品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济药业”或“公司”)拟与国药控股湖北有限公司签署《产品合作协议》,双方着眼“原料+制剂”联动发展战略,本着“战略合作、强强联手、互惠共赢”的原则,逐步形成以原料、制剂、医药商业流通领域为基础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

2、本次签署的《产品合作协议》对公司本年度经营业绩不会造成重大影响。

3、本次签署的《产品合作协议》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也不构成关联交易。

4、按协议约定,双方就相关领域不断深化合作,最终相关约定能否付诸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协议签署情况

2021年9月3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国药控股湖北有限公司签署〈产品合作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国药控股湖北有限公司签署《产品合作协议》。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公司名称:国药控股湖北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84444.44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连万勇

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072612386XR

企业注册地址: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666号CRO办公区A19栋4-7层

经营范围:批发中成药、中药材、中药饮片、化学原料药、化学药制剂、抗

生素制剂、抗生素原料药、生化药品、生物制品、麻醉药品、精神药品、医疗用毒性药品、医疗用毒性药品（中药）、体外诊疗试剂、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含冷链药品）；一、二、三类医疗器械批发兼零售；预包装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批发；保健食品经营（批发）；道路普通货物运输；货物专用运输（冷藏保鲜）；农药批发（凭许可证在有效期内经营）；消毒用品、化学试剂（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妆品、日用百货、办公用品及设备、电子产品及配件的批发兼零售；新药的研究、开发；会议会展服务；医药物流仓储、装卸（不含危险化学品及须审批经营的项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者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医药中间体、饲料添加剂、兽药原料药的批发；医药信息咨询（不含诊疗）；医院管理；计算机软硬件批发兼零售及辅助设备维修；物业服务；自有房屋租赁。（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关联关系：公司与国药控股湖北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类似交易情况：最近三年公司与国药控股湖北有限公司未发生类似交易情况

履行能力分析：国药控股湖北有限公司经营情况良好，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合同主要内容

（一）协议双方

甲方（供方）：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需方）：国药控股湖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二）合作背景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是湖北省长江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旗下国有控股医药上市公司，也是湖北省唯一一家国有控股医药上市公司。始建于 1969 年，1999 年在深交所上市（股票代码 000952），是一家历经 50 年的国有高新技术企业，主要生产维生素 B2、B6 以及医药制剂产品，是全球维生素 B2 产品主要供应商之一，有武穴、孟州、咸宁三大生产基地。曾获全国“五一劳动奖状”，是国家科技部认定的“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并被授予“国际科技合作基地”，国家发改委认定的“高新技术成果示范基地”，并承担了国家“863 计划”；被中国饲料工业协会评为“全国饲料添加剂科技创新优秀企业”、“全国五十强饲

料企业”；被省政府授予“湖北外贸企业百强”称号；跻身“深证 100 指数”样本公司。

国药控股湖北有限公司是国务院国资委直属的大型央企——中国医药集团在湖北设立的核心企业。中国医药集团是中国和亚洲综合实力和规模领先的综合性生命健康产业集团，自 2013 年首次进入世界 500 强榜单以来，国药集团排名不断提升，至今提升了 337 位，2021 年位列 109 位。国药控股湖北有限公司自 2003 年成立以来，经营规模不断扩大，盈利能力持续增长，现已拥有 70 家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员工 3500 余人。公司主要经营医药健康产品，拥有并管理湖北省规模排行前列的医药分销及配送网络，形成了以医院纯销为主营业务，涵盖终端配送、“5+X”零售连锁、医疗器械、原料药业务、供应链服务、第三方物流等业态协同发展的多元化产业格局。2020 年，公司含税销售收入 256 亿元，利税额近 12 亿元，连续蝉联湖北企业百强，是湖北省综合实力前列的医药经营企业。

基于共同发展的需要，甲乙双方同意在原料药、医药制剂领域开展战略合作。

（三）合作原则

双方着眼“原料+制剂”联动发展战略，本着“战略合作、强强联手、互惠共赢”的原则，逐步形成以原料、制剂、医药商业流通领域为基础的战略伙伴关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经双方协商，达成一致，签订本协议，以资双方信守。

（四）合作内容

本产品合作协议有效期自经过甲方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止。协议合作金额为本合同期限内三个计算年度（首个计算年度为自经过甲方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至 2022 年 10 月 31 日止，后两个计算年度均为 12 个月）产品销售任务目标分别为 2.8 亿元、3.05 亿元、3.3 亿元。

1、制剂药板块

1) 甲方授权乙方作为甲方部分自产制剂产品全国市场总代理商（两票制业务按国家相关法规执行）。

2) 乙方负责整合内部资源, 充分利用自身销售网络, 拓宽销售渠道, 提供安全高效快捷的配送服务; 并协调国药控股体系的医院资源, 加强甲方输液产品的临床销售, 提升输液产品的市场份额和销售收入。

3) 乙方负责合作产品营销方案、产品价格及相关促销政策的制定, 维护前期甲方产品的价格体系, 共同推动产品市场向健康、有序和良性的方向发展。

4) 乙方为甲方提供各类信息服务(协同管理、扫码系统支持等)、项目性支持服务(供应链管理、IT 应用解决方案等)和战略咨询服务。

5) 双方发挥各自优势, 充分挖掘市场资源, 整合销售渠道, 联合销售, 集中管理。

6) 双方合作期间, 致力于共同创新营销方式、扩大产品市场份额, 针对重点产品和渠道, 甲方可以专项费用的方式, 配合乙方开展产品宣传、渠道拓展和客户教育工作, 以提升广济药业品牌的知名度和影响力, 巩固市场地位。

2、医药原料药板块

1) 甲方授权乙方作为 CP 版维生素 B2、CP 版维生素 B6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销售总代理商。

2) 甲方应保证产品的质量符合相关药典标准, 并承诺对产品的质量负责, 承担因质量问题造成的全部损失和处理费用。

3) 乙方应积极推动并扩大甲方 CP 版维生素 B6 在全国用户(含片剂、小针、复方多维等)中作为合格供应商的备案工作。

3、商业流通板块

1) 乙方协助甲方完成甲方独立子公司-济康医药有限公司在湖北省黄冈市(尤其是武穴市、黄梅县)医疗机构体系的搭建及流程制度的梳理, 医院药房托管的技术支持等工作, 并在物流产品及业务人员的培训方面给予甲方全方位支持。

2) 乙方或乙方经甲方同意后书面授权的子公司协助甲方独立子公司-济康医

药有限公司进入湖北省黄冈市除武穴市、黄梅县外其他县市开展商业运作。

（五）推进机制

为有效推进双方战略合作，研究解决双方合作中出现的新情况，探索合作的新途径，认真落实本协议内容，甲乙双方成立战略合作领导小组，建立双方高管定期会晤机制。

（六）其他事项

具体合作协议由甲方董事会授权经营层签订。必要时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以推进本协议的落实，本协议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效力。

四、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本次产品合作协议的签署，旨在以实现合作双方的优势互补和资源共享为目的，通过充分发挥各自的资源和优势，共同致力于原料药、医药制剂行业，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将会给公司带来良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

2、本协议的签署不会对公司本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构成重大影响。从长远来看，本协议后期如顺利履行，将给公司带来积极影响，符合公司的长期发展战略和全体股东利益。

五、风险提示

1、本协议为双方合作的意向性文件。协议签署后，双方就进一步实施本协议进行协商。在具体业务合作中的权利义务，以签订的具体业务合同为准。后续公司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2、按协议约定，双方就相关领域不断深化合作，但如遇行业政策调整、市场环境变化等不可预计或不可抗力因素的影响，最终相关约定能否付诸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1、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2、《产品合作协议》。

特此公告。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九月三日